



立春

链接:立春,又名正月节、岁节、改岁、岁旦等,于每年公历2月3日至5日交节。作为二十四节气之首、四时之首,立春标志着万物闭藏的冬季已过去,开始进入风和日暖、万物生长的春季。

时至立春,在我国的北回归线(黄赤交角)及其以南一带,可明显感觉到早春的气息。由于我国幅员辽阔,南北跨度大,各地自然节律不一,立春对于很多地区来讲只是进入春天的前奏,万物尚未复苏,还处于万物闭藏的冬天。

《月令七十二候集解》记载:“正月节。立,建始也……于此而春木之气始至,故谓之立也,立夏秋冬同。”俗话说,“立春一日,百草回芽。”立春之后,冰雪消融,春暖大地的日子已势不可挡。

中国古人将立春的十五天分为三候:“一候东风

解冻;二候蛰虫始振;三候鱼陟负冰。”此时,东风送来温暖,冰封已久的大地开始解冻。蛰居在洞中的小虫,逐渐从冬眠中苏醒。河里水温渐暖,鱼儿开始浮游到水面上,又因水面尚有碎冰片,从岸上看,如同鱼儿背着冰块在游动。

在古代,自官方到民间都极为重视立春,《礼记·月令》记载:“立春之日,天子亲率三公九卿诸侯大夫以迎春于东郊。”返回之后,天子还要赏赐群臣、施惠兆民。经过世世代代的传承,后来也演变为全民的迎春活动,人们会贴春联、挂春幡、寓意丰衣足食、吉祥如意。立春之后,人们还会外出春游,俗称探春、踏春,迫不及待地欣赏美丽的春日景色。

很多地区至今流传着不少春耕祭祀活动,都为祈愿新的一年风调雨顺、五谷丰登。

古诗词中觅春意

◇ 马亦聪

春回大地,庄稼返青,草木吐芽。天地间,到处充满春的气息。

多愁善感的文人骚客,面对大好春色,岂能白白放过,自然要纵情赞美。就让我们从经典诗歌中寻觅那浓浓的春意吧。

唐代韩愈在《春雪》中写道:“新年都未有芳华,二月初惊见草芽。白雪却嫌春色晚,故穿庭树作飞花。”新年都已来到,但还看不到芬芳的鲜花;到了二月(农历),才惊喜地发现有小草冒出了新芽;白雪也嫌春色来得太晚,所以有意化作花儿在庭院树间穿飞。这首诗,将人们漫漫寒冬后久盼春色的焦急心情诉诸笔端。

“碧玉妆成一树高,万条垂下绿丝绦。不知细叶谁裁出,二月春风似剪刀。”唐代诗人贺知章的千古绝唱《咏柳》,以多种表现手法,刻画出春天柳树的美好和大自然的精巧、别致,把春风孕育万物形象地表现

出来了,烘托出无限美感。

白居易在《钱塘湖春行》中写道:“几处早莺争暖树,谁家新燕啄春泥。乱花渐欲迷人眼,浅草才能没马蹄。”他以黄莺、燕子、浅草、繁花等具有代表性的事物,写出了春天的季节特征,把刚刚披上春天外衣的西湖描绘得生机盎然,让人感受到了强烈的春意之美,不由得勾起人们对自然的热爱之情。

一向忧国忧民的唐代诗人杜甫,面对国都长安城沦陷、国家破碎、山河依旧的情景,愤然提笔发出了“国破山河在,城春草木深。感时花溅泪,恨别鸟惊心”的感慨。春天来了,人烟稀少的长安城里草木茂盛,花开依旧,物是人非,满目疮痍。面对此情此景,诗人不禁潸然泪下。战争给人们心灵上带来的创伤,挥之不去。春夜,邂逅一场喜雨从天而降,他却又生出另一番感受:“好雨知时节,

当春乃发生。随风潜入夜,润物细无声。”在他眼里,春天降下的雨当是“喜”雨、“好”雨,而且富有“灵”性。因为在农耕时代,春雨对庄稼弥足珍贵。

北宋王安石在《泊船瓜洲》一诗中写道:“春风又绿江南岸,明月何时照我还。”他将对故乡的思念之情与当时复杂的心理结合起来,借题发挥,用一个“绿”字凸显出来,成为千古名句。春天来了,人烟稀少的长安城里草木茂盛,花开依旧,物是人非,满目疮痍。面对此情此景,诗人不禁潸然泪下。战争给人们心灵上带来的创伤,挥之不去。春夜,邂逅一场喜雨从天而降,他却又生出另一番感受:“好雨知时节,

春风果真有如此神奇的功能,吹绿山林,吹绿大地,吹开花朵,让河流解冻,使鸟儿欢歌,赋予雨水以灵性,让人们在这个季节里孕育梦想。

——摘自《西安日报》

立春

◇ 陈劲松

按旧日习俗,在立春那天是要举行迎春仪式的,但很多地方都见不到了。

现在南方的一些地方,还有这样的旧习,在立春的前一天,会砍一根比屋顶高出许多的翠竹,把下端和中间的叶子除去,只留顶部的叶子。再把一炷香、一个在红纸上写的“春”字绑在竹竿顶上,然后把整根翠竹在门前立起来。这样,春天就真的“立”在门外了。

春风愈加欢畅起来,她的手指,已翻开了新的一年崭新的封面。

迎春花开,黄色的花瓣金箔一般,在风中摇曳着,替这个春天打开了黄金的歌喉。

——摘自《青海日报》

桃映春水

◇ 胡烟

而到了清代,“扬州八怪”群体大多出身布衣,他们在扬州这个被盐商滋润得富庶繁荣的城市里,以求生的方式,更加名正言顺地将绘画推向了市场。他们的画,大多为市场而生,也就贴近了俗情。

他们的本事,是将小情怀演绎得十分迷人。比如金农的清高,郑板桥的愤怒,黄慎的大开大合……

又如华嵒,从故乡福建千里迢迢到扬州定居,花鸟画享有盛名,由于不擅经营,丧妻之后,晚景也凄凉。他的人生故事,相比宋元画家的人生履历,更像百姓故事。其中缘由,不单是年代与我们贴近的缘故。整个“扬州八怪”群体的艺术,都是俗中见奇。

俗,并不是贬义。春日宜享乐,近年来,春天赏花,常见的航拍画面,一簇簇花开在山野,绚烂且烂漫,烟雾一般,就是华嵒画里的景象。

进而,再闭上眼睛想象,早春,与知己行走在碧绿的山谷,幽僻狭窄处,突然别有洞天——大片绚烂如晚霞般的桃花,盛开在清泉峡谷。伴着花香和水声,不远处凫鸭争浴。这一幕,该有多么令人喜悦。

华嵒即是创造了这样的春天。

——摘自《北京晚报》



凡本版所采用稿件作者,请与本报编辑部联系,领取稿费。



“小小竹子节节空,劈开篾子编灯笼。正月十五发的亮,照得一年四季红”。元宵节是春节的尾声,好像要给喜庆祥和的春节画上一个圆满的句号,从而格外热闹。元宵节必不可少的是花灯。在我们乡下,不满十二岁的孩子在灯节都要玩灯笼,因为火红的灯笼可以带来一年的好运。每年灯节前,大人总会给孩子买灯或是扎灯。

灯笼的样式很多,各种动物、瓜果的造型都有,最常见的是简易的西瓜灯,大人们基本都会糊。男孩子玩的是狮子、猴子、龙之类的灯,女孩子玩的是花篮、花挑等。我小时候玩过的有飞机、猴子什么的。灯节上,打出一个好灯笼,是值得炫耀的事,能吸引很多艳美的目光。

过罢年,我们就盼着元宵节,希望那时不要下雨、下雪。到了初十,街上、集上就开始有人卖灯笼了,大人们根据家境为孩子选一个灯笼和几根红蜡烛。这种蜡烛下端有孔,可以插在灯笼里的灯座上。

手巧的大人,买来花花绿绿的彩纸;砍来竹子,劈成篾条,先扎成需要的形状,然后把彩纸糊上就可以了。

堂弟的姥爷手很巧,每年都要来给我们扎灯笼。他扎的最好的是狮子灯和花篮。狮子灯全身挂着金毛,微斜着脑袋,瞪着大眼,张嘴吐舌,威风凛凛,脚下还有四个轮子,可以拉着走。花篮四周镶嵌着五颜六色的花朵,小巧玲珑。

灯节的前奏在正月十四晚上就开始了,我们叫“试灯”,就是点亮各自的灯笼,围着村子绕一圈。最热闹的当然是十五、十六晚上。我们有“早十五、晚年下”之说,意思是年夜饭要吃晚,好守夜;十五的饭要吃得早,以便孩子们出去玩。

十五、十六晚上,我们打着灯笼,成群结队地挨家挨户跑,每家的每间屋子包括锅屋、猪圈、鸡圈,都要照上一照,帮助这家照走邪气,照来好运。一个村子照下来,才能回家睡觉。

经常有一些孩子跑得急,摔倒了,或不注意打歪了灯,蜡烛一倒就烧着了灯笼,来不及扑救,灯笼就只剩下了骨架。有些孩子会哭,大部分一笑置之,因为到十七晚上,所有的灯笼都是要毁掉的。闹花灯的习俗据传始于西汉,辛弃疾描写元宵的热闹景象是:“东风夜放花千树,更吹落、星如雨。宝马雕车香满路。凤箫声动,玉壶光转,一夜鱼龙舞。”我们闹花灯则简单得多,那就是“拼灯”,在本村与邻村孩子之间进行。十七晚上,两村的孩子聚到村头,赖灯撞好灯,拿西瓜灯的专门找花篮灯撞,花篮灯却要去撞狮子灯,这样你撞我、我撞他,直到所有的灯笼都被烧着,大家才嘻嘻哈哈尽兴而归。当然,有些孩子舍不得撞灯笼,只好在十七晚上不出来,他们保住了自己的灯笼,却错过了一场好戏。

到我给孩子买灯笼的年头,大街小巷只有工厂生产线上的塑料灯了,并且不是点蜡,而是用电池。科技的进步带来了无数方便,也带走了一些快乐。快乐是简简单单的事,现在的孩子再也沒机会体验“拼灯”的乐趣了吧。

——摘自《西安晚报》

手工元宵

◇ 夏生荷

姑父在老家小镇上开了个元宵铺,每年春节,我都要到铺子里给他打下手。姑父先是做馅料,融化米糖后小火熬炖,陆续加入冰糖、桂花酱、黑芝麻、白芝麻、花生等辅料。馅料做好后还需要晾晒数小时,“这样才能自然蒸发多余的水分,锁住馅料的醇厚味道。”姑父说,“急不得的。”

馅料一旦晾晒好,忙碌便真正开始了——被糯米粉团好的它们要被放入簸箕中,来回滚动撞击数次,再放入水中浸泡,然后捞出来沥干。之后再次放入簸箕中滚动撞击,又浸水、沥干,如此反复五六遍,直至成型的元宵变得圆润饱满。

春节期间,我跟姑父每天都要滚出1万颗左右的元宵,每颗都要被来回滚动上百次,我累得腰酸背痛。我曾建议姑父用机器生产速冻元宵,既轻松,产量又大,还能批量送进省城超市里卖。姑父没有反驳我,而是说,“你知道过年时为什么那么多人排队来我们家买元宵吗?很多人都是专门开车前来,一买就好几袋。”

我迷惑地摇了摇头。“因为我们的口感好。很多人,特别是那些常年在外的游子,都说吃着我们家的元宵就能回忆起小时候,那是儿时故乡和妈妈手工的味道。因此我一定要坚持手工做,哪怕再累、再繁琐!”

对姑父来说,那传统不变的手工元宵,承载和寄托的是恒远的家人情和故乡情。并且这种辛苦劳作凝结着老手艺人对于完满的手工味道的执着和维系,也包裹着一家人对于生活的理解,以及对浓浓亲情的珍惜和不忘。

——摘自《今晚报》

正月十五闹花灯

◇ 李季

咬春

◇ 秦连鸣

癸卯年农历正月十四是立春日。立春,自古以来在民间有诸多说法和做法,现在人们已经多不效法。但是吃春饼的习惯,人们还继续着。清代人顾禄著的《清嘉录》一书说“立春日啖春饼谓之‘咬春’”。但也有人说立春日吃紫心萝卜称之为“咬春”的。不管前人都怎样说吧,这“咬春”的说法今天都是挺容易做到的。

就说吃春饼吧,尤其现在,到立春那天,多数人家都会吃的。记得我小时候,虽然家境一般,赶上立春日,母亲把和好的面擀成一张张薄薄的饼,上锅蒸熟。在饼上放上和酱拌的焯后的绿豆芽,或放上炒的土豆丝卷着吃,虽没有现在的菜肴那么丰盛,吃得也蛮有滋味的。到了我这辈,立春要是吃春饼,多是被孩子领到饭店去吃的。

吃春饼,象征着春天来了。春,是收获的关键。农谚说,宁舍一锭金,不舍一年春。不失春的良机,为秋天收获丰收的硕果盘算着农事。其实,何止是农民惜春。其他各行各业的人谁不惜春?因为不论做啥事,都有一个耕耘、播种、收获的过程。春来了,春在催人警醒:一年之计在于春,人们“咬春”时当须记住:一年的收获,春,可是关键呀!

——摘自《广州日报》